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纯电动车厢可卸式垃圾车/JHA5315ZXXZZCBEV），生产厂为（重庆耐德新明和工业有限公司），厂址为（重庆市巴南区界石镇石佛路 8 号）。（纯电动车厢可卸式垃圾车/JHA5315ZXXZZCBEV）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纯电动车厢可卸式垃圾车/JHA5315ZXXZZCBEV）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纯电动车厢可卸式垃圾车/JHA5315ZXXZZCBEV）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纯电动吸污车/HCQ5120GXWEQBEVCY），生产厂为（湖北五环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厂址为（湖北省随州市经济开发区交通大道 K155 号）。（纯电动吸污车/HCQ5120GXWEQBEVCY）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纯电动吸污车/HCQ5120GXWEQBEVCY）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纯电动吸污车/HCQ5120GXWEQBEVCY）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纯电动压缩式对接垃圾车/CFC5181ZDJBEV 型），生产厂为（长沣（湖北）汽车有限公司），厂址为（湖北省随县厉山镇星炬社区新 316 国道 2666 号）。（纯电动压缩式对接垃圾车/CFC5181ZDJBEV 型）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纯电动压缩式对接垃圾车/CFC5181ZDJBEV 型）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纯电动压缩式对接垃圾车/CFC5181ZDJBEV 型）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垂直压缩设备/PY2Z80Eg），生产厂为（长沙普惠环保机械有限公司），厂址为（长沙高新开发区环联路 11 号）。（垂直压缩设备/PY2Z80Eg）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垂直压缩设备/PY2Z80Eg）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垂直压缩设备/PY2Z80Eg）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水平式垃圾压缩设备/XWFY-26），生产厂为（扬州洁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扬州市江都区张纲工业配套园）。（水平式垃圾压缩设备/XWFY-26）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水平式垃圾压缩设备/XWFY-26）的（关键组

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水平式垃圾压缩设备/XWFY-26）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6.（垃圾压缩箱/16m³），生产厂为（扬州洁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厂址为（扬州市江都区张纲工业配套园）。（垃圾压缩箱/16m³）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垃圾压缩箱/16m³）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垃圾压缩箱/16m³）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7.（充电桩/ TCDZ-DC1000/160-VGX），生产厂为（青岛特来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 336 号 10 层 1001 室）。（充电桩/ TCDZ-DC1000/160-VGX）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充电桩/ TCDZ-DC1000/160-VGX）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充电桩/ TCDZ-DC1000/160-VGX）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26-10-12 11:32:38
陕西广润丰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2026-10-12 11:32:38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陕西广润丰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0 月 12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